

日出之光

余之闲

那是2003年,大学毕业后的第三年,我在一所离家颇远的城市的大学教书,生活波澜不惊。一日,大学宿舍同学慧从合肥打电话给我,约我去山东日照看日出。

我有点犹豫,日照离我们两个都挺远。慧劝我:“听说那里可以看到中国最早的日出。”我不知哪里来的底气,答应了。那时候,我工资不高,还要省出一部分供弟弟读大学,一次跨省旅行,对我来说还是奢侈的。但是听到慧的话,我脑海中顿时勾勒出一轮红日跃出海面的图画,心中暗暗盘算节省几个月开支也就够了。慧也很贴心,又找了一位大学同学娟,三个女生一起,既可作伴又可分摊费用。

半夜里,我还在迷糊中,慧推醒了我,一旁的娟怎么叫都叫不醒。前日乘车六小时的疲惫还未退去,但我一想到此行目的,就精神为之振奋,马上起床套上连衣裙,脚也飞快踏上拖鞋。慧谋划周密,早就定好了海边渔家乐,食宿都不错,关键是房间离海滩近。

我俩携手奔向海滩。晨起的风清爽,力量有点大,呼呼有声。风中有大海的味道,有点咸,有点潮湿。我们正前方的海面呈现出青黑色,天边发白。海滩上没有一

个人。

那时的日照刚从一座海边小城转型发展,港口正在建设,旅游业才起步。我们住的渔家乐刚装修好,整洁明亮,木头床散发着松木的清香。这一切都给我别样的感受。大学宿舍同学一起住了四年,情同姐妹。慧是独生女,更珍惜我们之间的情谊。毕业后,我们分散在全国各地工作,尤其是我,单独在一个新的城市工作生活,难免孤单。这次说走就走的旅行,不仅让我和慧得以相见,也圆了我去看日出的梦。

我俩沿着海滩走。海浪冲上沙滩,又哗啦啦退去。海水冲刷过的沙滩平整,有硬度,拖鞋踩上去也不费劲。我们手拉着手,迎着太阳即将升起的方向,不时张望。天空明净,只有几片薄纱似的青云抹过天际。渐渐地,有红色的光在海面上铺开,我们脚下的浪似乎更大了。我们只是低头看了一会儿海滩上的蛤蜊壳、小石头,再一抬眼,却发现太阳似乎已经露头,一缕金色的光出现。海面一点被镀上金黄色,天空也由蓝白,粉紫转为绯红和橘橙。慧大叫:“太阳,我们来了!”我也跟着大叫。不知哪里传来“哦——吼——”的喊声,我们又附和着大喊“哦——吼——”。

我们开始跑起来,迎着日出小步奔跑,浪花袭上海滩,钻到我们脚下,溅起水花打湿裙边。但我们依然奔跑,大叫大笑,仿佛

这才是迎接日出的仪式。我们跑累了,停下脚步,那金球正在跃出海面,就那么轻轻一跳,挣脱了大海的控制,跳上天空。顺着太阳升起的方向,海面上出现一道红色的射线。我喃喃道:“我们终于跃出‘学海’,到了天空,该是我们发光的时候了。”慧说:“我今年要带我父母去上海旅游。”我说:“等弟弟大学毕业了,我也要带父母来日照看日出。”我将那次日出的影像刻在了脑海中。

二十年过去了,我却因为生活奔波再也没有看过海上日出。后来,慧和娟都相继成家生子。而我也终于在弟弟大学毕业后,通过了研究生考试到北京求学,再次遨游“学海”。父母十分支持我,弟弟已经工作,也成为天空中的太阳,将光照向家庭。他带着父母出去旅行,到过很多地方。我则在北京寻得一份安身立命的工作。

因为工作忙,我已连续好几年春节未回家,去年遂将父母接来北京过年。因为还要在单位值班,我也无法带他们走远,十分愧疚。父亲提议大年初一早上去天安门广场看升旗,我欣然应允,并在附近订了酒店。

北京正月的早上,寒冷无比。我定好闹钟,凌晨四点准时醒来,悄悄裹上厚羽绒服,穿上轻便的运动鞋。我轻敲父母房间的门,发现他们早就准备好了。我们轻手

轻脚地出了酒店的门,朝着长安街的方向走。街上空无一人,偶有过往车辆。凌晨,清冽的空气钻入鼻孔,我瞬间清醒,脚步也格外轻快。走上长安街,渐渐有了同行的人。虽然看不清,但我能感受到或急或徐的脚步中都透着喜悦。母亲格外开心,让我给她一路拍视频,给父亲发抖音作素材。兴许是走热了,母亲脱帽的动作也被我拍下来,后来回放的时候,她在镜头中格外洒脱。

越走天越亮,当我们走到天安门前,已经有一百多人在那里等候了。金水桥边的华灯还未熄,人们拍照、录视频,寻找最佳观旗位置。远远地,传来整齐的脚步声,人群喧腾了,有人说“来了来了”。大家引颈而望,生怕看漏了一个细节。这是我第一次看天安门前的升旗。那旗帜在战士的手中哗一下展开,所有人都屏息,仰头注目礼。当国旗升到顶端的时候,人群中有人鼓掌,接着大家都跟着鼓掌。我想象着遥远的天边,有一轮红日跃出海面,照在中国大地,照在那刚刚升起的红旗上。正月初一在天安门广场看升旗,这是人生中值得纪念的一天。

回去的路上,我们开心地说着笑着。天已经大亮,长安街上车辆明显增多,人也渐渐多了起来。我说:“周围都是高楼,也没看见日出。刚大学毕业工作的时候,我和同学在日照玩,还打算以后带你们去看海上日出呢。”父亲说:“我都查过了,升旗的时间就正好是日出的时间,我们相当于也看了一次北京日出。”父亲的话让我释然。我又感叹自己青春不在,已经不是“早上七八点钟的太阳”了。父亲说:“你现在的努力实现了人生价值,为家庭为国家都付出了汗水和智慧。”母亲补充:“我的退休金又涨了,家里生活也好,这个新时代,天天都是晴天。”



多彩盐田

8月7日,山东省荣成市港西镇海边的盐田在晴空映衬下呈现出五颜六色的美丽景象。新华社发(杨志礼摄)

衣装与俗谚

赵国培

在民间俗谚中,有不少与服装服饰有关。

北京人有句顺口溜:“出门走路看风向,穿衣吃饭亮家当。”一个人生活境况如何,从吃穿上可以看出个八九不离十。吃,还可以打打马虎眼,做做手脚。老北京有个冷笑话,说早年间有个大户人家落魄了,“嚼谷”成了大难题,可还要撑着个架子,就弄块肉皮,家中常备,临出门时抹抹嘴唇,顿时油光闪亮。逢人就讲:“今天又吃猪肉炖粉条了。”或者道:“肉的吃法,梅菜扣肉最佳。当然,红烧肉也自有其妙。”可衣服穿在身上,说不了谎,破衣烂衫,补丁摞补丁,还敢吹牛?

过去,日子过得紧巴的人家,一年到头,也难得换身新衣裳。“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这被视为正能量的“金句”,如今细一思量,一件衣,竟缝缝补补地小十年不下身,该是多么的惨不忍睹!

在那个不堪回首的年代,人不分男女老少,地不论南北西东,一律上下一身蓝,或是一身黑乎乎。过大年时,民间讲究“姑娘换花衣,小子放鞭炮”。后一条,还有可能兑现,花几个钱买串小挂鞭燃放,听听响,崩走晦气。但要换一身喜庆、漂亮的花衣裳,难度太大了。甭说买得起买不起,或者说买得着买不着,谁不怕吓人的大批判、不怕横扫的铁扫帚?

而今,那可真是今非昔比,“换了人间”。走遍城市乡村,环顾街巷胡同,或华丽鲜艳,或朴素大方,或青春活泼,或严谨端庄,或时尚前卫,或典雅老成……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好大一片热土,简直就是一座服装的百花园!

“人是衣裳马是鞍。”有的人眉眼不那么动人,身材也实在称不上多好,但会穿衣打扮,也能产生意想不到的效果。相貌不足衣着补,配上一身得体、相搭的服饰,普通人也俨然美女帅哥起来了。

有关服饰的俗语、谚语,来自民间,言简意赅,通俗易懂,数量多多,再试举几例:棉衣暖身,良言暖心;衣不如新,人不如旧;穿衣要提领,张网要抓纲……

应该说,穿衣戴帽大有讲究,说不尽,写不完。而我们伟大的汉字,博大精深,优美奇妙,饱含情趣。

停电的空白

王乃飞

那天晚上,也不知怎么的就停电了。当时我在电脑前跟一群朋友聊得正欢,眼前突然一黑,把我吓了一跳。还以为要出什么状况了呢,可稍一冷静下来,才感觉到是停电了。

我小时候,停电是很平常的事,经常正做着作业,就停电了。可现在,生活中几乎没有停电这桩事了,这一突然停电,简直让人感到无所适从。

我坐了一会儿,才适应了屋里的黑暗,继而又想到,一个抽屉里,还有一支半截的蜡烛。我借着手手机的光,找到了蜡烛,点着后,屋里又一次亮了起来。

接下来要干什么呢?刚才在电脑上跟群友们聊得正火热,我就用手机继续再跟他们聊吧。可手机也快没电了,再玩就会自动关机。

停电就算了,还不能玩手机,这的确太无聊了。我感觉实在没事可干了,只好坐在烛光旁发呆。我忽然想起近期的工作来,这一思考,脑子慢慢也清醒了。我把生活中一些平时没空想的事,都想得有了条理。我感觉到自己非常安静。

本想着停电也就十几分钟的事,可等了许久,还不见来电。我只好继续安静下去。

我又想起,书柜里还有几本书没看呢,为什么不趁这个空白看一下呢?

我有一个习惯,每次出门,总会买几本书回来。多年积累,书柜里早就摆满了书。以前都是先睹为快,现在却懒得读了。有几本书买来几个月了,都没空看一眼。要不是停电,我甚至还会想到这事。

我把书放在烛光下,静静地翻开来,便投入进去。灯光并不明亮,还时不时地跳动几下,但这丝毫没有影响到我看书。只几分钟,我看了个前言,便对那本书爱不释手了,决心一定要把书看下去。

此时,这世间仿佛只有我和那本书了。

不觉间,已经过了半个多小时,我感觉又回到了过去。想想小时候,每个夜晚,不都是在微弱的灯光下,捧着一本书度过的吗?

等把一本书读了十几页,我又面临一个危机——蜡烛快燃完了,可屋里就这一支蜡烛。现在才晚上八点多,离睡觉还早,接下来的夜晚怎么度过呢?

我就想,不如就在这黑夜里闭上眼睛,回想一下以前读过的那些书吧。我正想着,突然屋里一片明亮——又来电了。

我立即感到一阵轻松。脑子里又闪出一个念头,再打开电脑,继续参加群聊吧。可我还是抑制住了这个念头,不管有没有电,今晚就好好读一本书。并决定,以后我还是少碰电脑,关掉那些无聊的群。

我捧着那本书读了下去,一直读到睡觉。这停电的空白,令我感觉到一种久违的愉悦。

夏天的雨

周养俊

夏天的雨任性
说来就来
说走就走

夏天的雨暴烈
来时雷鸣电闪
走时一脸严肃

夏天的雨界限分明
路那边积水还未褪去
路这边早已无有踪迹

某一朵花

李爱莲

在远一点的深处,一些微光停下来照耀某个角落,某棵树,某一朵花青湿的叶子吸了一整天的风摆好姿势的花朵映出一片鲜红

目光处,一朵
害着颈椎病的玉兰,丁香或者樱花低头的时间久了,含着各种疼痛



都市森林

8月9日,市民在广西南宁市人民公园望仙坡的古樟树林游玩拍照。这里古树参天,林木葱茏,有“都市森林”的美誉,吸引了很多市民在林间休闲游玩,享受夏日清凉。喻湘泉摄/人民图片

小人物

张燕峰

因为经常坐长途汽车回家的缘故,我跟司机老张渐渐熟悉了起来。一天,天下大雨,客车不许上高速,汽车只好在普通公路上颠簸。几百公里的路,时间太久了,乘客们的情绪逐渐烦躁。

当汽车快要行驶到某村庄时,一名女乘客恳求司机绕路相送。我以为司机会拒绝,其实我感觉每一位乘客内心都希望他拒绝——大家又累又饿,都急着回家呢。

问清楚那乘客的回家路线后,我暗想司机会以路太绕为理由而拒绝她。没有想到的是,那司机竟然朝着她指定的路线开过去。

十多分钟后,女乘客下车了。这时我才看清楚,她满头白发,左手两个袋子,右手两个包裹,还背着一个大背包,走路还一瘸一拐的。真是幸亏司机送她啊!

大家陆陆续续下车,司机把每一名乘客都送到指定的地点。到终点时只剩下我一人,距离发车时间已经过了三个多小时。

我感慨地说:“这一路上,你可真是太细致周到了,让每一个人都满意。”

他呵呵一笑:“我干的就是服务行业,让乘客满意,本来就是我的本职工作。再说了,咱们都是小人物,有钱有地位的人谁来辛苦地坐长途车呢。小人物之间要互相体谅,互相帮助嘛!”

听了他的话,我内心的感动如潮涌,持久而热烈地温暖着我。望着这个其貌不扬的男子,我在心里竖起了大拇指:真是小人物,大情怀!

夏学军

东北人对豆角的情感,如相濡以沫一辈子的老夫妻,离不开,分不得。

以前家里有个小小的菜园,母亲种的菜总是长得很茂盛,其中种得最多的就是豆角。等到豆角长势最旺的时候,母亲就把吃不完的豆角晒成干,留待冬季食物匮乏的时候丰富餐桌。

把豆角掐断尖尖的一头,顺带撕下一条筋,再掐掉另一头,然后洗净,放入开水锅中。母亲一手拿着大箢篱,一手拿锅铲,豆角翻一个滚,立即捞出来过凉。我们三个也会参与其中,仿佛做游戏般乐此不疲。拿过来几个大大的箢子,一个个豆角摆得整整齐齐,放在阳光下。箢子排满了小院,真是好看。在阳光和风的帮助下,等水分蒸发得差不多了,母亲就把豆角用线穿成串,挂到南屋屋檐下继续晒着。那一串串的豆角,就像一簇簇饱满绽放的绿宝石花。

幸福的花生

邱俊霖

前些日子,我去看望外婆。吃饭时,桌上摆着一小碟花生米,这是外婆自己炸的。我夹起一粒花生米,咀嚼之间,浓郁的香气弥漫在我的味蕾里,我的思绪也伴随着美味回到了许多年前。

小时候,每到八九月间,就是拔花生时候。花生成熟时,田间是一片绿色的海洋。拔花生看似简单,却也颇有技巧。拔花生前,得先用锄头松松土,拔花生时,需要连着藤一起拔。刚拔起来的花生,得左右甩一甩,把挂

干豆角之味

石花。

晒干的豆角,一碰上“哗哗”响,清脆悦耳,绿色也尽褪了,外皮如同干荷,母亲把它们收起来储存,经久不霉。等到冬季蔬菜匮乏之际,每天大白菜、酸菜、萝卜吃腻了,干豆角一出现,我们三个就像“老鼠见了大米”一样兴奋。虽然配的主食仍然是玉米面馍馍、高粱米粥,心里的感觉却完全不同了,像过节一样。

泡发后的干豆角,豆子鼓鼓的,一节一节的如同枯竹,口感既有蔬菜本身的鲜美,又具有干菜特有的芬芳。干豆角“吃油”,过去生活条件有限,干豆角炖土豆,很少有五花肉,只能多加入一些猪油,冒着热气端上桌,寒冷都被驱走了三分。如今干豆角

干豆角之味

的做法,最美味的是干豆角炖烧肉,干豆角泡足了肉的滋味,往往是一顿饭下来,肉还剩下许多,干豆角捞得一根没剩。

一日中午去食堂吃饭,去晚了一些,所剩菜肴已经不多,但是远远地我就看见一盆“黑漆漆”的东西,仿佛无人问津,走近一看,居然是干豆角!“呀!还有这菜?”身旁无人,犹自窃喜中,可瞧它被剩下的惨状,我心生疑问,为何如此美味无人赏识?我拿起小勺,舀起一勺闻闻,果然是熟悉的味道。话不多说,换大勺,满满地盛出两大勺。将干豆角倒白米饭上,黑白分明。我全然不顾吃相。

干豆角是一道贫民菜,难登大雅之堂,我却一季一季地坠入它的世界,得尝酣香。水中,随后撒上盐、辣椒、八角、酱油等各式佐料,然后小火焖煮。在袅袅炊烟中,香料的味道逐渐融入了那一粒粒的花生里。

舅舅最喜欢吃炒花生。炒花生最重火候,倘若火势太大,花生难免会炒焦。母亲最爱吃的是拌花生。将剥壳的花生用开水焯过后,加上各味调料凉拌,最后撒上一把葱花,口感清脆。而我最喜欢的,是油炸花生米。

无论是拌还是炸,都需要先将花生全部剥壳。每回剥花生,我总是抢着上场,可每每剥到一半,便想逃之夭夭。舅舅常常取笑我,可外婆总是笑着接过剩下的那半箩筐花生米。

在零食相对匮乏的年代,花生是一种不可多得的小零食。每天早上,我便往兜里塞上一小把花生,闲来无事时,便吃上一颗。

现在,我长大了,外婆老了,田间也不再种花生了,我们也用不着辛苦地拔花生了。但无论过去还是现在,我都喜欢吃花生。花生在我心里,永远是最不可替代的幸福美味。